（上接B063版）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2年4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2年4月1日以电子邮件、直接送达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含独立董事3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瞿磊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提交了《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主要内容为公司2021年经营管理工作回顾和2022年经营计划。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黎秋霞、李胜、郭玉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4）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9,237,017.34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7,882,359.69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726,281,761.08元。2021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78,823,596.86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7,882,359.69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732,478,140.70元。

为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58,103,7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51,620,750.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出现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情形导致股本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现金分红金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在方案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股本总额计算的分配比例。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6）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子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的日常经营事项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8亿元的担保额度（包括但不限于融资业务（用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押汇、远期外汇等）担保、向供应商申请信用账期的担保、项目履约担保等）。担保额度期限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该事项之日止。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授权期限与担保额度期限一致。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2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融资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综合授信融资额度，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国内保理业务等。在此额度范围内，由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经营需要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额度，各家机构的额度以机构的审批意见为准，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签署与授信融资相关的申请、协议等文书，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本次审议的授信融资额度和授权的有效期为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该事项之日止。在前述额度范围内的具体授信融资项目，公司将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额度有效期为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该事项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额度有效期为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该事项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目前，公司所有非独立董事均在公司任职。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照相应岗位领取职务薪酬，不另领取董事津贴，其职务薪酬根据公司薪酬与绩效管理的相关制度确定。

独立董事津贴按照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制度》执行。根据公司目前的《独立董事津贴制度》，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6万元/年（税前），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差旅费、食宿费以及履行职务时发生的其他必要费用按照公司标准据实报销。独立董事津贴实行年薪制，按月平均发放。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资和绩效薪资组成，其中基本薪资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职责、重要性及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绩效薪资根据公司业绩和绩效考核结果确定。薪酬的发放周期根据公司薪酬与绩效管理的相关制度确定。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蒋冰、黄鑫、胡刚回避表决。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了更加真实反映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2021年度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等各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根据客观原因和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对“基于人工智能的智慧口岸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调整。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人民币80万元（含税），该费用包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八）审议通过《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23）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于2022年5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4）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90　证券简称：盛视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4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22年5月5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5月5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5月5日（星期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5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也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4月25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2年4月25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彩田路7018号新浩壹都A座45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
4.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2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融资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2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00	《关于2022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2.00	《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上述议案1、议案3-10、议案12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5、议案8-9、议案11-12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别提示：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5、6、8、9、10、11、12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议案6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4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内容。

三、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其中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持股证明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和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2.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收到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2022年4月27日16:00送达），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时间：2022年4月27日（星期三）9:00-11:00，14:00-16:00。

4. 登记及信函邮寄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彩田路7018号新浩壹都A座45楼，邮编：518000，传真：0755-83849210，电话：0755-83849249，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秦操

2.联系电话：0755-83849249

3.传真号码：0755-83849210

4.电子邮箱：investor@maxvision.com.cn

5.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彩田路7018号新浩壹都A座45楼

6.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7.参加股东大会需出示前述相关证件。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4日

附件一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明确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			
4.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2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融资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2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00	《关于2022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2.00	《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注：

1.委托人对代理人的指示，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相应位置填写“√”，涂改、填写其它符号的则该项表决视为弃权。

2.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盖法人公章。

3.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明确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性质：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发日至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二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截至2022年4月25日15:00交易结束时，本单位（或本人）持有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990）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单位名称/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股东账号：
持有股数：
联系电话：
登记日期：　　年　　月　　日
股东签字（盖章）：

附件三

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990。

2.投票简称：盛视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至议案12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5日（星期四）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5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990　证券简称：盛视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3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4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2年4月1日以电子邮件、直接送达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罗富章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秦操女士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4）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拟定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股东的合理回报和公司持续发展的需要。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6）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够有效执行。董事会出具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该事项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该事项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2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目前，公司所有监事均在公司任职。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照相应岗位领取职务薪酬，不另领取监事津贴，其职务薪酬根据公司薪酬与绩效管理的相关制度确定。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依据充分，决策程序合法，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财务信息，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的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质内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表现出良好的业务水平和职业道德，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23）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90　证券简称：盛视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6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663号），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1,560,0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6.81元，共计募集资金1,161,723,600.00元，坐扣不含税保荐及承销费96,630,195.66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065,093,404.34元，已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内。另扣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28,333,404.34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1,036,76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7-37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03,676.0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1,447.98
	利息收入净额	B2	1,324.18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1,353.12
	利息收入净额	C2	2,091.01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2,801.10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3,415.19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84,290.0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84,290.09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证上〔2022〕12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沙支行	44250100015300002490	198,235,041.0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755905158610602	339,986,356.2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73080122000260819	211,363,244.38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	10853000000406549	93,316,289.23	
合计		842,900,930.8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短（不超过12个月）的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品种。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具体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以上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0年7月9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优质、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投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其他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前述额度有效期为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该事项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以上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该议案已经公司于2021年5月18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临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作银行	关联关系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沙支行	否	单位通知存款	募集资金	保本型	18,000.00	2021年1月7日	2021年3月29日	1.89%	是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否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80天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000.00	2021年1月8日	2021年3月29日	1.25%	是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否	单位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000.00	2021年1月11日	2021年3月11日	2.95%	是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沙支行	否	单位通知存款	募集资金	保本型	19,000.00	2021年4月6日	2021年6月29日	1.89%	是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否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进取型看跌两层区间82天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000.00	2021年4月8日	2021年6月29日	3.15%	是
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否	单位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000.00	2021年4月12日	2021年6月11日	3.30%	是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沙支行	否	单位通知存款	募集资金	保本型	19,000.00	2021年7月1日	2021年9月29日	1.85%	是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否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进取型看跌两层区间88天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34,000.00	2021年7月2日	2021年9月28日	3.20%	是
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否	单位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22,000.00	2021年7月6日	2021年9月27日	3.25%	是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沙支行	否	单位通知存款	募集资金	保本型	19,000.00	2021年10月9日	2021年12月30日	1.85%	是
1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否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进取型看跌两层区间79天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33,000.00	2021年10月11日	2021年12月29日	3.15%	是
1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否	单位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21年10月13日	2021年12月29日	3.20%	是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基于人工智能的智慧口岸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旨在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智慧口岸领域的研发实力、交付能力，满足客户信息化系统建设及升级需求，强化公司在口岸智慧化领域的服务广度和深度，其项目成果体现在提升公司整体研发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产品品质，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2.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系公司持续研发及创新的项目，通过逐步扩充研发队伍、改善研发环境，提升研发能力，以持续保障公司技术的竞争优势，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技术储备和人才储备，助力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本项目为非生产型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3.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致力于完善公司的营销服务网络，提升公司营销和技术支持水平，增强客户服务黏性，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但无法直接产生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4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3,676.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53.1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801.1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基于人工智能的智慧口岸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71,129.00	71,129.00	9,032.43	18,517.93	26.03	2023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20,157.00	20,157.00	845.06	907.58	4.50	2023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	否	12,390.00	12,390.00	1,475.63	3,375.59	27.24	2023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3,676.00	103,676.00	11,353.12	22,801.10	–	–	–	–	–
合　计	–	103,676.00	103,676.00	11,353.12	22,801.1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基于人工智能的智慧口岸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由深圳、武汉两个基地联合建设，项目计划选址于深圳市福田区以及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其中，深圳市福田区场所拟通过购置取得，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场所在公司自有土地开展建设。由于公司在深圳暂未购置到适合项目实施的房产，同时受疫情和武汉当地审批流程影响，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场所建设项目报建审批进度缓慢，导致项目投资进度不及预期。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正积极寻找深圳地区内合适的房源，以满足深圳基地的项目建设需求，同时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场所大楼规划方案已通过相关行政部门审批，地下室基坑支护及基础施工已完成，主体结构及安装工程正有序施工中，但预计不能在原计划日期（2022年6月30日）达到可使用状态，鉴于以上原因，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该项目预定使用状态日期由2022年6月30日延期至2023年6月30日，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和投资规模等均不发生变化。 2.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的资金用途为建设上述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场所。受疫情和武汉当地审批流程影响，该项目报建审批进度缓慢，导致项目投资进度不及预期。截至目前，规划方案已通过相关行政部门审批，地下室基坑支护及基础施工已完成，主体结构及安装工程正有序施工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234.8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7,234.81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三（一）2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二（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002990　证券简称：盛视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3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0,735,064.33	178,454,213.81	4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608,751.82	33,944,727.42	4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789,940.02	29,786,959.97	4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3,314,110.03	-62,752,388.35	-32.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	0.13	53.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	0.13	53.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6%	1.78%	0.6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91,445,985.25	3,030,598,075.89	-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085,281,707.30	2,024,314,810.77	3.0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20,140.4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737,424.66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35,545.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87.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7,978.9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79,790.32	
合计	7,818,811.8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软件退税	4,704,164.65	与公司经常性经营活动相关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变动原因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00	0.0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所致
应收票据	10,215,471.46	16,983,471.46	-39.85%	主要系本报告期客户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预付款项	12,592,549.47	21,809,290.32	-42.26%	主要系本报告期年初的部分预付采购货款本期到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332,854.16	694,310.23	236.00%	主要系本报告期期末留抵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8,080,097.24	17,842,084.71	57.38%	主要系本报告期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6,594,957.47	9,674,965.89	71.52%	主要系本报告期武汉盛视大楼投入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7,874,062.84	40,329,610.69	-55.68%	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2021年度员工年终奖所致

2.利润表项目的变动原因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260,735,064.33	178,454,213.81	46.11%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智慧口岸查验系统解决方案收入增加较多所致
营业成本	130,765,070.57	95,557,859.12	36.84%	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规模增加的影响所致
管理费用	17,817,936.65	8,445,795.18	110.97%	主要系本报告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确认股份支付费用所致
研发费用	37,779,058.70	27,587,337.70	36.94%	主要系本报告期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财务费用	-2,221,475.10	-3,886,765.18	42.85%	主要是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4,975,437.19	2,807,520.55	77.22%	主要系本报告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产生的收益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14,994,868.61	-9,032,355.68	66.01%	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和应收账款增加，计提的减值损失相应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541,953.44	211,450.60	356.30%	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合同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6,909,869.72	2,686,427.69	157.21%	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增加造成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的变动原因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314,110.03	-62,752,388.35	-32.77%	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到期货款增加及支付2021年度员工年终奖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213,467.44	1,426,672.93	-22,124.21%	主要系本报告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85,778.33	-1,174,699.81	1350.17%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到限制性股票投资款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7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瞿磊	境内自然人	62.84%	162,200,000	162,200,000	质押	6,240,000
深圳市智能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5%	14,590,000	14,590,000		
深圳市云智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7%	12,570,000	12,570,000		
杭州恩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恩宝芝麻1号基金	其他	0.41%	1,069,000			
段得华	境内自然人	0.35%	904,190			
杭州恩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恩宝樱桃1号	其他	0.26%	669,000			
段玉青	境内自然人	0.25%	637,066			
卢伟	境内自然人	0.23%	593,600			
北京嘉华宝通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2%	573,424			
王博	境内自然人	0.21%	55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杭州恩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恩宝芝麻1号基金	1,06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9,000
段得华	904,190	人民币普通股	904,190
杭州恩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恩宝樱桃1号	669,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9,000
段玉青	637,066	人民币普通股	637,066
卢伟	593,600	人民币普通股	593,600
北京嘉华宝通咨询有限公司	573,424	人民币普通股	573,424
王博	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000
张捷	443,206	人民币普通股	443,206
李谦益	414,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4,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85,795	人民币普通股	385,79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深圳市智能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深圳市云智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与瞿磊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瞿磊分别持有其44.89%和8.59%的合伙份额，为其实际控制人；杭州恩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恩宝芝麻1号基金和杭州恩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恩宝樱桃1号受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除上述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卢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9,500股，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564,100股，实际合计持有593,600股。 股东北京嘉华宝通咨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0股，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573,424股，实际合计持有573,424股。 股东张捷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42,996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10股，实际合计持有443,206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一）2022年1月，公司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登记工作，预留授予的112.475万股限制性股票于2022年1月21日上市。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2-002号公告。

（二）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完成了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办理了《公司章程》的备案。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月2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2-003、2022-004号公告。

（三）2022年1月，公司与西藏睿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睿尚”）及其他相关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受让西藏睿尚持有的北京纳米维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米维景”）0.4007%股权。2022年3月，公司与纳米维景及其管理层股东签署了《增资协议》，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400万元对纳米维景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合计持有纳米维景0.9554%股权。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月26日、2022年3月23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2-005、2022-007号公告。

（四）2022年3月，公司杭州萧山国际机场三期项目新建航站楼及陆侧交通中心工程联检单位专项系统和磨憨铁路口岸联检查验设施设备采购安装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招标）通过相关单位验收，公司将前述两个项目合同于2022年第一季度确认收入。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3月24日、2022年3月3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2-008、2022-009号公告。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6,619,558.21	1,729,637,184.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215,471.46	16,983,471.46
应收账款	736,752,980.09	694,055,419.6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592,549.47	21,809,290.3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627,658.40	13,984,967.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1,162,931.35	301,528,039.30
合同资产	18,046,798.74	19,858,709.6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989,976.99	3,938,794.69
其他流动资产	2,332,854.16	694,310.23
流动资产合计	2,744,340,778.87	2,802,490,187.4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776,786.47	3,793,680.57
长期股权投资	28,080,097.24	17,842,084.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307,842.29	40,416,668.31
在建工程	16,594,957.47	9,674,965.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0,350,252.95	52,966,185.64
无形资产	34,515,303.30	34,782,488.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761,529.11	5,035,395.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277,069.93	23,894,305.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441,367.62	39,702,113.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7,105,206.38	228,107,888.41
资产总计	2,991,445,985.25	3,030,598,075.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7,639,943.32	208,987,502.47
应付账款	204,656,898.08	217,533,974.5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24,052,486.90	263,888,888.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874,062.84	40,329,610.69
应交税费	99,685,243.63	101,061,696.57
其他应付款	101,008,184.52	84,487,836.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85,068.29	13,426,747.9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29,101,887.58	929,716,256.5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1,870,033.60	42,051,482.23
长期应付款	978,712.80	1,337,828.7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4,178,820.19	33,129,023.75
递延收益	34,823.78	48,673.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062,390.37	76,567,008.54
负债合计	906,164,277.95	1,006,283,265.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58,103,750.00	256,979,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52,091,368.83	1,024,815,841.56
减：库存股	90,176,831.25	72,141,465.00
其他综合收益	39,155.07	45,921.3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8,333,751.75	88,333,751.7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76,890,512.90	726,281,761.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85,281,707.30	2,024,314,810.7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85,281,707.30	2,024,314,810.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91,445,985.25	3,030,598,075.89

法定代表人：瞿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勇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60,735,064.33	178,454,213.81
其中：营业收入	260,735,064.33	178,454,213.8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1,784,954.42	144,806,180.84
其中：营业成本	130,765,070.57	95,557,859.1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62,355.71	890,750.61
销售费用	16,782,007.89	16,211,203.41
管理费用	17,817,936.65	8,445,795.18
研发费用	37,779,058.70	27,587,337.70
财务费用	-2,221,475.10	-3,886,765.18
其中：利息费用	688,935.43	230,129.18
利息收入	3,193,027.90	4,111,968.09
加：其他收益	9,142,383.99	8,986,262.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75,437.19	2,807,520.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8,012.53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994,868.61	-9,032,355.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1,953.44	211,450.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531,109.04	36,620,911.26
加：营业外收入	0.00	11,125.00
减：营业外支出	12,487.50	881.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518,621.54	36,631,155.11
减：所得税费用	6,909,869.72	2,686,427.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08,751.82	33,944,727.4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08,751.82	33,944,727.4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608,751.82	33,944,727.42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766.31	-52,480.3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766.31	-52,480.3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66.31	-52,480.3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766.31	-52,480.36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601,985.51	33,892,247.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601,985.51	33,892,247.0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	0.13

法定代表人：瞿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勇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2,694,157.86	210,918,378.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99,924.34	7,013,545.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98,774.20	9,131,687.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892,856.40	227,063,611.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8,817,825.21	180,424,722.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251,299.52	54,276,958.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793,949.94	30,517,034.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43,891.76	24,597,284.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206,966.43	289,816,000.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314,110.03	-62,752,388.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81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37,424.66	2,807,520.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44,500.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4,737,424.66	812,952,020.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50,892.10	1,525,347.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10,000,000.00	8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8,950,892.10	811,525,347.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213,467.44	1,426,672.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950,816.25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50,816.25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5,037.92	1,174,699.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5,037.92	1,174,699.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85,778.33	-1,174,699.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6,590.10	55,722.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3,018,389.24	-62,444,692.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7,766,536.56	1,573,233,652.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4,748,147.32	1,510,788,959.91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盛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4日